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EXPRESSWAY CO., LTD.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吉林高速

股票代码：601518

目录

1、2012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3
2、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3、表决票填写说明.....	7
4、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9
5、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6、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
7、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9
8、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
9、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6
10、关于聘请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30
11、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1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的顺利进行，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为“股东代表”）（已登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综合部负责本次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请出席本次大会的各位股东代表准时到达会场。

五、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2012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签名簿”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六、股东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

七、本次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出席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出席会议股东推选的两名股东代表和监事会推选的一名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九、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十、公司聘请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 下午 14 时

网络投票时间： 201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

上午 9: 30-11: 30 ， 下午 13: 00-15: 00

(二) 项场会议召开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448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 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3 年 5 月 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程序：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张跃先生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所代表股权数、比例及见证律师

(二) 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表决事项
1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否
2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否
3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否

4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否
5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6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否
7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8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 (三)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四)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 (五) 收集表决票，验票并统计表决结果
- (六)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七)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八) 会议主持人宣布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表决票填写说明

请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在填写表决票时注意以下内容：

一、填写基本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请按实际情况填写“基本情况”中相应内容，并应与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签到的内容一致。

（一）股东名称：法人股东请填写股东单位全称，个人股东请填写股东本人姓名。

（二）填票人身份：请确定填票人与股东的关系，并在对应的小方框内划勾确认。

（三）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请填写出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

二、填写投票意见：

出席股东按照表决意愿在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栏内划勾确认。请勿同时投出“同意”、“弃权”或“反对”意见之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意见。

三、填票人对所投表决票应签字确认。

四、请正确填写表决票。如表决票有遗漏、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应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表决票重新填写（原表决票当场销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按弃权处理。

五、表决投票时，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大会工作人员提出。

附：表决票格式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票

一、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或姓名）： _____
- 2、填票人姓名： _____
- 3、填票人身份：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个人股东本人 股东委托代理人
- 4、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 _____ 股

二、投票意见：

序号	股东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填票人（签名）：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一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代表：

公司《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3 年 4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二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12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报告期内，虽然公司主业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由于宏观经济形式影响略有下降，公司通过严格管理，控制支出，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均达到较好水平，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股东利益得到了进一步增长。

现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综合指标分析如下：

一、 公司财务状况

2012 年度公司总资产为 368,188 万元，比年初 265,466 万元增加了 102,722 万元，增长了 38.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5,551 万元，比年初 182,763 万元增加了 22,788 万元，增长了 12.47%。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货币资金：年末 124,349 万元，比年初 48,957 万元增加了 75,392 万元，增长了 154.00%。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债券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帐款：年末 3 万元，比年初 2 万元增加 1 万元，增长了 50.00%。主要是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应收通行费拆分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帐款：年末 0 万元，比年初 7,368 万元减少了 7,368 万元，下降了 100.00%。主要是公司本期将预付的长平改扩建工程及征地拆迁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其他应收款：年末 2,259 万元，比年初 844 万元增加了 1,415 万元，增长了 167.65%。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公主岭土地收储中心及公主岭财政局土地出让价款 1,425 万元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年末 285 万元，比年初 294 万元减少 9 万元，下降了 3.06%，主要是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固定资产：年末 194,862 万元，比年初 203,803 万元减少 8,941 万元，下降了 4.39%，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一台车辆及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年末 44,523 万元，比年初 2,902 万元增加了 41,621 万元，增长了 1,434.22%，主要是本期将预付的长平改扩建工程及征地拆迁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短期借款：年末 6,000 万元，比年初 11,400 万元减少 5,400 万元，下降了 47.37%，主要是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

应付帐款：年末 3,117 万元，比年初 3,460 万元减少 343 万元，下降了 9.91%。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 575 万元，比年初 687 万元减少 112 万元，下降了 16.30%。主要是应付的高管人员绩效薪酬等；

应交税费：年末 7,863 万元，比年初 5,385 万元增加 2,478 万元，增长了 46.02%。主要是计提尚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公司欠缴增值税主要系子公司东高油脂 2004 年度原料销售应计增值税销项税，而

原料供应商—大连保税区林达国际贸易公司并未提供相应的增值税进项税发票导致无相应的进项税额抵扣所致；

应付债券：年末 78,988 万元，主要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91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发行了 800,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5.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21 日。该债券的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1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已实际发行公司债券 80,000 万元，均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8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920 万元。

股东权益：年末 205,551 万元，比年初 182,763 万元增加 22,788 万元，增长了 12.47%。主要是由于本期盈利所致；

以上分析来看，本报告期公司的资产及权益增加，财务状况较好，资产未来成长性较好。

二、经营成果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208 万元，占全年预算 83,128 万元的 91.68%，比上年同期 81,017 万元减少 4,809 万元，下降了 5.94%；实现营业利润 38,255 万元，占全年预算 32,600 万元的 117.35%，比上年同期 25,785 万元增加 12,470 万元，增长了 48.36%；实现净利润 29,406 万元，占全年预算 25,313 万元的 116.17%，比上年同期 22,309 万元增加 7,097 万元，增长了 31.81%；其中，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733 万元，占全年预算 24,091 万元的 119.27%，比上年同期 21,439 万元增加 7,294 万元，增长了 34.02%。每股收益 0.24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9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64%。现就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一） 营业收入分析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6,208 万元，比上年同期 81,017 万元减少 4,809 万元，下降了 5.94%，占全年预算 83,128 万元的 91.68%。具体分析如下：

通行费收入在报告期内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影响略有下降。

其中：长平路收入 64,649 万元，比上年同期 67,525 万元减少 2,876 万元，下降了 4.26%；完成全年预算收入 70,100 万元的 92.22%；

长春高速收入 11,53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3,464 万元减少 1,930 万元，下降了 14.33%；完成全年预算收入 13,000 万元的 88.72%。

总体来看，通行费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

①2012 年春节期间吉林省免收高速公路通行费 48 小时及国庆节长假期间免收 7 座及以下小型客车通行费致减收约 1,380 万元；

②超限治理使超载货车减少，致使通行费下降约 3,000 万元；

③大广线内蒙段开通使车辆分流，造成通行费减少约 200 万元；

④2012 年冬季雪天多，雪量大，因雪天封路造成通行费下降。

虽然通行费收入略有下降，但由于公司目前经营方式较单一，所以高速公路收费依然是本公司持续经营与发展的支柱。

（二） 营业成本分析

2012 年度营业成本支出 21,074 万元，比上年同期 42,191 万元减少 21,117 万元，下降了 50.05%，占全年预算支出 29,316 万元的 71.89%。

具体分析如下：

1、总公司成本支出 9,635 万元，主要包括折旧 4,050 万元，专项工程 5,051 万元。比上年同期 30,091 万元减少 20,456 万元，下降了 67.98%，主要是大修改造工程较上年同期减少 20,910 万元；占全年预算支出 17,380 万元的 55.44%。

2、收费分公司成本支出 2,664 万元，较上年同期 2,401 万元增加 263 万元，增长了 10.95%，占全年预算支出 2,830 万元的 94.13%。

3、运营分公司成本支出 1,55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94 万元增加 61 万元，增长了 4.08%，占全年预算支出 1,642 万元的 94.70%。

4、长春高速公路公司营业成本 6,962 万元，比上年同期 7,936 万元减少 974 万元，下降了 12.27%；占全年预算支出 6,872 万元的 101.31%。

5、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成本 615 万元，比上年同期 256 万元增加 359 万元，增长了 140.23%；占全年预算支出 592 万元的 103.89%。（德诚物业营业成本合并报表后归集为管理费用 376 万元）。

以上二条路的毛利率为 72.36%。可见，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依赖于高速公路收费，因此，加强高速公路收费管理，降低管理成本，是保证公司盈利的主导因素。

（三）管理费用

2012 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11,475 万元，比上年同期 12,777 万元减少 1,302 万元，下降了 10.19%，占全年预算 12,707 万元的 90.30%。

各公司支出分析如下：

1、总公司管理费用支出 7,874 万元，比上年同期 8,428 万元减少 554 万元，下降了 6.57%，占全年预算 9,270 万元的 84.94%。

2、收费分公司管理费用支出 479 万元，比上年同期 552 万元减少 73 万元，降低了 13.22%，占全年预算支出 471 万元的 101.70%。

3、运营分公司管理费用支出 564 万元，比上年同期 542 万元增加 22 万元，增长了 4.06%，占全年预算支出 563 万元的 100.18%。

4、长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管理费用支出 1,593 万元，比上年同期 1,542 万元增加 51 万元，增长了 3.31%，占全年预算支出 1,763 万元的 90.36%。

5、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管理费用 1,251 万元，比上年同期 2,008 万元减少 757 万元，下降了 37.70%，占全年预算支出 1,285 万元的 97.35%。主要是上年有人员补偿经费支出。

6、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管理费用 328 万元，比上年同期 401 万元减少 73 万元，下降了 18.20%；占全年预算支出 272 万元的 120.59%。

7、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管理费用 10 万元，比上年同期 4 万元增加 6 万元，增长了 150.00%；占全年预算支出 3.64 万元的 274.73%。

(四) 财务费用分析

2012 年度财务费用 2,654 万元,比上年同期 490 万元增加 2,164 万元,增长了 441.63%,占全年预算 5,701 万元的 46.55%。主要是公司发行债券应支付的利息及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支付的利息。

(五) 投资收益分析

2012 年度各子公司实现利润情况如下:

(1) 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我公司拥有该公司 63.8%股份,该公司主营高速公路收费,本期实现收入 11,534 万元,实现利润 2,032 万元,按持股比例核算本公司收益 1,296.42 万元;

(2)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我公司投资 4,750 万元,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 95%,该公司主营大豆植物油加工、大豆、豆油、豆粕购销及储运,本期实现净利润-1,251 万元,按持股比例核算本公司收益-1,188.45 万元。

(3) 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我公司投资 270 万元,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 90%,该公司主营物业服务、国内劳务派遣、自用房屋租赁、仓储服务,本期实现净利润 2.16 万元,按持股比例核算本公司收益 1.94 万元。

(4) 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我公司投资 2,400 万元,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 80%,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的 20%。该

公司主营新能源开发；项目投资；成品油存储、运输、销售（该项目筹建，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本期实现净利润 1.26 万元，按持股比例核算本公司收益 1.01 万元。

（六）所得税费用

2012 年度所得税费用 9,585 万元, 比上年同期 4,304 万元增加 5,281 万元, 增长了 122.70%, 占全年预算 7,765 万元的 123.44%。主要是本期盈利计提所得税。

三、 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综合分析与评价

（一）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总资产净利率：7.80%，资本保值增值率：12.47%。

以上指标均为较好水平，表明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好。

（二）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资产负债率：35.38%，流动比率：3.59，速动比率：3.59。

以上指标均较高，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上述事项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三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代表：

公司 2012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86,215,036.98 元为基数，按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8,621,503.70 元，以现有股本 1,213,20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 0.64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总计拟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 77,644,800.00 元，余未分配利润 179,948,733.28 元，结转下年度。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四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公司《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3 年 4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2 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部分。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五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12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就公司监事会 201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2012年2月20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名监事出席会议，监事董志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原兴学先生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1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2012年4月1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12年8月16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201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名监事出席会议,监事严华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原兴学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2012年10月2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201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了解公司各项工作的实施进展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资金运用情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为公司合法经营、规范运作,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起到监督和促进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公司监事注重对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对2012年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的召集、表决程序以及东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时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及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2	公司债	78,920	15,450	15,450	63,470	专户存放
合计	/	78,920	15,450	15,450	63,47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91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12年6月发行了80,000万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6 月 21 日。该债券的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1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已实际发行公司债券 80,000 万元，均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8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920 万元。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2012 年公司关联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未发现内幕交易，不存在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情况。

（七）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投资情况。

（八）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业务，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也无其

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董事会关于《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四、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度工作计划

201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合法经营、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13 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监督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2. 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各项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3. 加强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六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利润最大化、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经营目标，在综合分析公司各部门，分、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并充分考虑 2013 年度各种增减因素的基础上，本着科学、严谨的原则编制了《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摘要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附件：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摘要

一、2013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

本年度财务预算基本包括了公司全部生产、经营的单位和部门，全面反映了公司的生产和经营活动。预算范围包括：总公司本部预算，长平路改扩建指挥部预算，收费、运营两个分公司预算，长春高速、东高油脂、德诚物业、高速能源四个子公司预算。由于高速能源公司尚未运营，处于建设阶段，因此只编制资本性投资预算，未编制利润预算。

本次预算的编制严格遵循增收节支的原则。在长平高速改扩建的情况下力争增加收入，加强对可控成本的压缩，控制支出。

二、预计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

预计 2013 年营业总收入 72,774 万元，利润总额 28,799 万元，净利润 21,47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29 万元，每股收益 0.1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3%。

三、营业收入预算

预计 2013 年营业总收入可实现 72,774 万元。

1、预计 2013 年长平路收入 62,150 万元，比上年实际 64,649 万元，减少 2,499 万元，减少 3.87%。下降因素为：

(1) 货车及超载车辆减少，影响通行费收入；

(2) 节假日期间 7 座及以下小型客车免费，影响通行费收入；

(3) 大广线吉林省境内开通，部分车辆分流到大广线；

2、预计 2013 年长春高速通行费收入 10,600 万元，比上年实际 11,534 万元下降了 934 万元，减少 8.10%。下降因素为：

(1) 节假日期间 7 座及以下小型客车免费，影响通行费收入；

(2) 长春市西部快速路的修建影响通行费收入；

(3) 硅谷及腾飞两个互通立交桥工程施工影响通行费收入。

四、营业成本预算

预计 2013 年营业成本 21,937 万元

五、管理费用预算

预计 2013 年管理费用 17,674 万元

六、财务费用预算

预计 2013 年财务费用 2336 万元

七、营业外收入预算

预计 2013 年营业外收入 500 万元

八、所得税费用预算

预计 2013 年所得税费用 7,320 万元

九、营业税金及附加预算

预计 2013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 2,509 万元

十、年度投资情况预算

预计 2013 年资本性投资支出 193,080 万元，其中：

1、刘房子段抢险工程支出 11,369 万元；

2、省界段应急工程支出 49,497 万元；

3、长平全线改扩建支出 98,953 万元；

4、范家屯和公主岭收费站改扩建支出 2,910 万元；

- 5、土地青苗补偿安置补助费支出 17,700 万元；
- 6、建设单位管理费支出 780 万元；
- 7、工程监理费支出 1,600 万元；
- 8、勘察设计费支出 4,841 万元；
- 9、建设期贷款利息支出 4,576 万元；
- 10、专家咨询费支出 40 万元；
- 11、能源公司补充征地费用及评估设计支出 200 万元；
- 12、设备资产购置支出 614 万元。

十一、子公司净利润指标

预计长春高速净利润 854 万元；

预计东高油脂净利润-1200 万元，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 1081 万元，水电费 30 万元。

议案七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连续三年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三年的审计工作中，该所为公司提供的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审计服务合法、规范，工作人员勤勉尽责、恪守诚信，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完善财务管理及财务制度做了大量工作，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管理。为保持工作的连续性及完整性，经认真研究，建议 2013 年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 25 万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

议案八

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2012 年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 18 万元。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日